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陕西省教育厅文件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科协发(2017)事企5号

关于举办 2017 年第二届陕西省科技工作者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企事业单位的科研院、部、处（科协）（以下简称
为参赛单位）：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贯彻落实陕西“追赶超越”
工作要求，发挥科技工作者的生力军作用，进一步统筹全省各类
科技创新创业资源，调动更多科技创新资源共同推进创新创业工
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科技型企业孵化，支持科技工作者创业
实践，建立服务科技工作者创业创新的持续机制。2017 年陕西

省科协、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科技厅继续举办第二届陕西省科技工作者创新创业大赛。大赛由陕西省高校科协联合会、天和防务、中科创星、蒜泥科技孵化器联合承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推动创新创业 引领追赶超越

二、大赛目的

激发科技工作者的创业热情，支持科技工作者创业实践，促进科技创新成果与企业、市场、资本对接，促进技术与资源的结合，加快技术成果转化应用，促进知识产权共享，推动科技资源转化为产业资源。

三、组织机构

本次大赛由陕西省科协、陕西省教育厅、陕西省科技厅主办，陕西省高校科协联合会、天和防务、中科创星、蒜泥科技孵化器联合承办。在陕各高校科协、相关企业科协、陕西省军民融合企业商会等单位协办。

大赛设立领导小组，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的有关领导组成。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的有关负责人组成，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组织开展。大赛组委会下设由秘书长领导的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日常事务。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评委会”），由大赛组

委会聘请知名创投专家、经济学家、创业企业家及行业学术专家等组成，负责参赛项目评审工作。

四、参赛条件

(一) 参赛对象

全省科技工作者（含在读研究生）均可参赛。参赛项目须是高质量、具有高成长潜力的科技成果。鼓励有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其它各类机构投资或者有投资意向的科技成果参赛。已经创业的科技工作者，其企业创立时间不早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欢迎全国其它地区的科技工作者(含在读研究生)自愿参赛。

(二) 参赛资格

1. 参赛项目负责人须是科技工作者（含在读研究生），鼓励高校、企业跨单位组队参加。须明确知识产权归属和参赛主体单位。

2. 参赛项目须是高质量、具有高成长潜力的新技术、新成果，有核心技术门槛，拥有样品、样机或产品。

3. 参赛项目有明确的融资、成果转让等产业化需求。

4. 参赛项目涉及职务发明的需要取得本单位出具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授权，且不存在泄漏国家秘密的情形。非职务发明参赛项目的创意、技术、产品及相关专利归属参赛团队，与其它任何法人或自然人无产权纠纷。

(三) 大赛领域

大赛分为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先进制造、材料与工程、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等 5 个领域。5 个参赛领域分类情况如下：

1. 信息技术：包括电子、通信、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智能控制、智能驾驶、智能机器人、智能投顾、智能搜索、智能物流、智能家居、虚拟现实（VR、AR、MR）等；
2. 生物医药：包括智能医疗、中医药及医疗器械、大健康、食品及添加剂、农业生物技术及产品等；
3. 先进制造：包括航空航天航海等领域军民融合技术及产品、无人机、3D 打印、装备制造等；
4. 材料与工程：包括新材料、机械、建筑、工程等；
5. 新能源及节能环保：包括能源、石油、化学、化工、生态、环保等。

五、赛程安排

大赛分为宣传动员、单位预赛、省赛复赛和决赛四个阶段。宣传动员、预赛由各参赛单位组织开展，并按照项目推荐数额分配表（附件1）推荐若干个项目进入陕西省省赛复赛。

省外参赛项目预赛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

（一）2017年3月～5月，宣传动员

大赛组委会发布大赛通知，各参赛单位根据大赛通知，广泛动员宣传，组织本单位科技工作者积极申报。

（二）2017年5月10日以前，预赛

各参赛单位组织本单位预赛，遴选优秀项目。

（三）2017年5月11～31日，陕西省复赛项目申报

各参赛单位汇总参加复赛的项目，对项目申报表及相关材料

的填写情况进行把关，按照项目数额分配表和项目申报统一要求，于2017年5月11~31日期间，将项目报送至陕西省科协企事业单位工作部。

(四) 2017年6月20日，省赛复赛

复赛采用线下评审方式进行。将邀请行业技术专家和风险投资专家进行打分，评判重点为初步考察技术可行性及产业价值。复赛优秀项目将参加决赛。

(五) 2017年7月8~9日，省赛决赛

7月8日全天报道、布展。

决赛按参赛领域分3个组分别组织。

1. 决赛第一阶段 现场问辩

评委与参赛科技工作者现场交流、问辩。

时间：7月9日上午8:30—10:30

各组根据现场问辩情况，按40%评出进入决赛第二阶段项目。

未进入决赛第二阶段的项目获得本次大赛铜奖。

时间：7月9日上午10:30—12:00

2. 决赛第二阶段 路演答辩

进入决赛第二阶段的项目通过路演答辩方式角逐本次大赛金奖。

路演采取“9+6模式”（即项目PPT展示9分钟，与评委进行互动6分钟），项目PPT展示主要围绕“产品核心技术及自主知识产权、商业模式、市场需求、融资需求、团队组成”几个方

面简要阐述。各组按复赛项目总数 10%评出本次大赛金奖，按复赛项目总数 30%评出本次大赛银奖。

时间：7月9日下午 14: 00--17: 00

注：决赛第一、二阶段现场问辩、路演答辩环节对专业投资机构开放。鼓励参赛科技工作者与投融资机构对接。

六、项目推荐流程及名额分配

各高校、企业科协遴选推荐，大赛组委会对项目初审，最终确定参加决赛项目。

(一) 各项目团队填写大赛申报书（附件 2），并提交给各高校、企业科协；

(二) 各高校、企业科协根据名额分配情况遴选推荐项目；

(三) 由各高校、企业科协将优秀项目推荐到大赛秘书处；

(四) 大赛组委会对所推荐项目进行初审，确定决赛项目名单。

七、大赛激励

为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大赛组委会在决赛期间将组织决赛项目面向部分产业园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投资机构及企业家进行推介。对于具有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前景和投资孵化意向的创新创业优秀项目，将有机会获得风险投资。

(一) 投资资金池：20 亿元。

投资基金支持：100 万～1000 万/项

(二) 对于早期项目将获得天和防务、中科创星、蒜泥科技

孵化器等专业孵化机构的创业指导及孵化服务，包括办公空间、市场拓展、知识产权咨询、工商税法等支持。

（三）大赛设金银铜奖，颁发获奖证书，并对获得金银奖项目给予现金奖励。

（四）大赛设置优秀组织奖，表彰获得优异成绩的高校科协、企业科协等推荐单位，颁发获奖证书，并对获奖单位给予现金奖励。

八、配套支持

（一）本次大赛评委、创业导师由各领域知名创业企业家、行业战略投资者组成；决赛采取导师共同路演，对接组合参赛者科技资源与企业家的产业资源，推动项目落地转化。

（二）省内外主流媒体全程对大赛进行宣传，可有效提升产品、技术的知名度，对接上下游产业链。

（三）组委会提供系列赛前辅导活动，主题为“穿越虫洞计划之大赛特训营”，由资深创业导师及创业老兵为大家提供为期3天的系统性创业培训，内容包括：初识创业、创业准备、运营管理、创业实战四个板块。所有报名参赛科技工作者均可申请参加培训，每个团队限2名核心成员参加。

“穿越虫洞计划之大赛特训营”集训时间为6月中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为期3天，分组教学、交流分享与实战演练相结合。

特训营课程内容包括：初识创业（板块一）：未来三十年的

创业机遇、如何成为投资人青睐的创业者；创业准备（板块二）：如何具备优秀创业者的七项能力、创业项目的股权分配、如何写好创业 BP；运营管理（板块三）：创业财税知识十问、创业团队搭建：如何找到你的十八罗汉、如何用好知识产权这把“双刃剑”；创业实战（板块四）：参赛项目路演指导。